

长春市双阳区汇总“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吉林省预决算操作规程》等有关要求，经长春市双阳区财政局汇总，现将 2024 年度长春市双阳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汇总“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公开如下：

一、公开口径

本次公开的是长春市双阳区预算单位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汇总“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汇总“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4 年度长春市双阳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汇总“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65		855	300	555	110	611	0	494	204	290	117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三、关于长春市双阳区 2024 年度汇总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情况说明

（一）汇总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长春市双阳区 2024 年汇总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6.4%。

2024 年汇总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262 万元，下降 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下降 294 万元，下降 37.3%；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36 万元，上涨 4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迎接省级巡察部门产生的各项支出计入公务接待费。

（二）汇总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汇总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94 万元，占 8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占 19.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9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2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为 29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 年，双阳区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7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7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的费用支出。双阳区预算单位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4 批次，2760 人次。

四、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四）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